

七种武器

第四部

【台湾】古龙著

古龍

经典武侠名著



台湾●古龙 著

七种武器

●第四部

●霸王枪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(京) 新登字 190 号

责任编辑: 田 军

七种武器
(台湾) 古龙 著

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社
北京市朝阳区朝内大街 130 号
(邮政编码: 100010)

经销者 新华书店

印刷者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七二一五工厂

开 本 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

字 数 990 千字 33 印张

版 次 1994 年 11 月第 2 版

印 次 199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10000 册

书 号 ISBN7-80074-821-9/I·315

定 价 27.80 元

目 录

霸王枪

落日照大旗.....	(3)
拳头对拳头	(10)
饿虎岗	(22)
王大小姐	(51)
奇变	(65)
六封信的秘密	(81)
这一条路	(94)
天才凶手.....	(121)
百里长青.....	(146)
解不开的结.....	(156)
魔索.....	(174)
大宝塔.....	(190)
断塔断魂.....	(204)
魂飞天外.....	(217)

霸

王

枪

落日照大旗

(一)

黄昏，未到黄昏。

落日正照在这面大旗上。

旗杆是黑色的，旗面也是黑色的，旗上却绣着五条白犬、一朵红花。

这就是近来在江湖中声名最响的开花五大旗。

五大旗是镖旗。

辽东的“长青镖局”，已和中原的三大镖局合并，组织成一个空前未有的联合镖局

五大旗就是他们的标志。

五条白犬，象征着五个人——

长青镖局的主人，“辽东大侠”百里长青。

镇远镖局的主人，“神拳小诸葛”邓定侯。

振威镖局的主人，“福星高照”归东景。

威群镖局的主人，“玉豹”姜新。

还有一位就是中原镖局中第一高手，“振威”的总镖头，“乾坤笔”西门胜。

自从这联营镖局的组织成立后，黑道上的朋友，日子就一天比一天难过了。

(二)

有风。镖旗飞扬。

黑色的大旗正在落日下发着光，旗上的五条白犬也在落日下发着光。

丁喜就坐在落日下，远远地看着这面大旗，他的脸上也在发光。

他是个很随便的人，有好衣服穿，他就穿着，没有好衣服穿，他就穿破的，有好酒好菜，他就猛吃，没有得吃，就算饿三天三夜，他也不在乎。

就算饿了三天三夜后，他还是会笑，很少有人看见过他板着脸的时候。

现在他就在笑。

他笑得很随便，有时候会皱起鼻子来笑，有时会眯起眼睛来笑，有时候甚至会像小女孩一样，噘起嘴来笑。

他的笑容中，绝对看不出有一点恶意，更没有那种尖刻的讥诮。

所以无论他怎样笑，样子绝对不难看。

所以认得他的人，那会说丁喜这个人，实在很讨人喜欢。

可是恨他的人一定也有不少——现在至少已有五个。

小马当然绝不是这五个人其中之一。

小马叫高真，此刻就站在丁喜身后，你只要看见丁喜，通常就可以看见小马站在后面。

因为他是丁喜的朋友，是丁喜的弟兄，有时甚至像是丁喜的儿子。

可是他不像丁喜那样随和，也没有丁喜那样讨人喜欢。

他的眼睛总是瞪得大大地，脸上总是带着一万个不服气的表情，看着人的时候，好像总是想找人打架的样子，而且真的随时随刻都会打起来。

所以有很多人都叫他“愤怒的小马。”

现在他看起来就很愤怒，一双大眼睛正瞪着远处那面飞扬的镖旗，一双拳头紧紧地握着，嘴里喃喃的骂街：“三羊开泰，五狗开花，真他妈的活见鬼，这些龟孙子为什么不叫五狗放屁？”

丁喜在微笑，在听着。

他早就听惯了，小马说的话里，若是没有“他妈的”三个字，

那才叫奇怪。

但我却还是弄不懂，”小马又骂了几句三字经，才接着道：“这些龟孙子为什么不喜欢做人，偏偏要把自己当作狗”。

丁喜笑道：“因为狗一向是人类的朋友，会替人看门，替人带路。”

小马道：“黄狗、黑狗、花狗也是狗，他倒为什么一定要把自己比做白狗？”

丁喜道：“因为白的总是象征纯洁和高贵。”

小马重重地往地上吐了口口水，怪眼一翻道：“不管怎么样，狗总是狗，狗仗人势，狗眼看人低，狗改不了吃屎，白狗黑狗都一样。”

看来他对这五个人不但讨厌，而且痛恨，简直恨得要命。

因为他是个强盗，强盗恨保镖的，当然是天经地义的事。

小马又道：“我虽然是个强盗，我做的事可没有一件是见不得人的，他妈的至少不会替那些贪官污吏，恶霸奸商做看门狗。”

丁喜道：“他们做的事，虽然未免太绝了，可是他们这五个人，却不能算太坏，尤其是“镇远”的邓定侯。”

小马道：“这趟镖好像就是他押来的。”

丁喜道：“应该是他。”

小马道：“听说他押的镖是从来没出过事。”

丁喜道：“神拳小诸葛并不是徒有虚名的人。”

小马冷笑，道：“不管他是小诸葛也好，是大诸葛也好，这次跟斗总是要裁定了。”

(三)

邓定侯骑的总是好马，就像他喝的总是好酒一样。

他的骑术也跟他的酒量同样好。

江湖中都承认，他不但是中原四大镖局的主人中，最懂得享受的人，也是思想最开明，做事最有魄力的一個。

这次联营镖局的计划，就是他发起的，他的少林神拳已经到

八九分火候，据说，邓定侯已不在少林本寺的四大长老之下。联营镖局成立后，他的名声在江湖中更响。

他的妻子美丽而贤惠，他的儿子聪明而孝顺，他的朋友对他很不錯。

今年他才四十四岁，正是男人生命中精力最充沛，思考最成熟的时候。

像他这么样的一个人，还会有什么遗憾的事？

有！

有两件——

中原四大镖局中，历史最悠久的“大王镖局”居然不肯参加他们的联营计划——那王老头子实在是个老顽固。

这个人简直就跟他用的那杆枪一样，又老又硬，份量却又偏偏很重。

自从联营镖局成立之后，三个月内就开花结果，见了功效，开花五犬旗所经之处，黑道上的朋友们只有看着叹气。

可是近两个月来，他所保的镖，居然也失过两次风，不但伤了人，而且丢了镖。

伤的人都是他们旗下的高手，丢的镖都是价值巨万的红货。

红货的意思就是金珠细软，奇珍异宝，他们去运这种货的人，通常都有点儿见不得人的事，所以才将钱财换成红货。

因为这种货不但携带方便，而且可以走暗镖，在表面上装几箱东西作幌子，将红货藏在暗处，这种法子，就叫做走暗镖。

邓定侯这次押的就是趟暗镖，摆在镖车上作幌子的，是三五十鞘银子，暗中藏着珠宝，价值却至少在百万以上。

这担子实在不轻，邓定侯并不嫌太重。

他对自己一向很有信心，对这趟镖更有把握。

这次他所走镖的路线，藏镖的地方，都是绝对保密的。

他摆出来作幌子的货已经很像样，除了有限几个人外，别人根本想不到这趟暗镖中还藏着批红货，更不会想到这批红货藏在哪里。

邓定侯抬起头，看着斜插在第一辆车上的大旗，脸上不禁露出了得意的微笑。

黑缎的旗帜，旗杆是纯钢打成的，这批价值百万的红货就藏在旗杆里。

除了他们五个人外，这秘密不会有第六个人知道。

车辚马嘶风萧萧。

护旗的镖局老赵在心里叹了口气，只要一到了保定，这趟镖可是交了差。想到保定府的烧刀子飞大脚娘儿们，他心里就像是好几百只蚂蚁在爬来爬去。

“就算明天一清早还得赶路回去，今天晚上我们总可以乐一乐。”

老赵回过头，朝他的老搭档小吴打了眼色，两个人的眼睛都眯了起来。

就在这时，突听“轰”的一声响，老赵只觉得眼前一黑，连人带马都跌入一个大洞里，他守护的第一辆镖车也跟着落下，砸在身上，车把子恰好打在他两腿之间。

“这下子完了。”

老赵整个人都缩成一团，想吐还没有吐出来，就疼得晕了过去。

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间，道旁的树木忽然成排的倒下，有的倒在背上，有的倒在人身上。

行列整齐的队伍，忽然间就已变得鸡飞蛋打，人仰马翻。邓定侯翻身勒缰，正想打马冲过去，护镖夺旗，树丛后已有三点寒星飞过来，打在马屁股上。

他跨下的白马虽然是久经训练的千里良驹，也吃疼不住，惊嘶一声，人立而起。

他想甩蹬下马，这匹马却已箭一般冲出去，越过倒下的树杆，冲出了十余丈。

等他甩开银蹬，翻身掠起时，树丛后又有一条长索飞出，套住了落马坑中镖车的旗杆，只听得“呼”的一声响——

黑色的大旗迎风招展，已随着长索飞去。

邓定侯的人虽掠起，一颗心却已沉了下去。

随行的镖师大声呼喝：“护着镖车，莫中了别的调虎离山之计。”

老练的镖师倒都知道，镖旗丢了难丢人，镖车被劫更为严重，当然应该先护镖车，再夺镖旗。

邓定侯看着这些老练的镖师们，却连血都几乎吐了出来。

树丛后人影闪动，仿佛有人在笑。

邓定侯身形斜起，乳燕投林，两个起落间已扑过去。

少林门下的子弟虽不以轻功见长，他的轻功并不弱。

可是等他扑过去时，树丛后却已连人影都看不见了。

旗杆上用七根针着一条纸：“小诸葛今天居然成了小猪哥，他妈的，真过瘾。”

黄昏，已是黄昏。

落日的余晖正照在北国初秋的原野上。

远处仿佛有人在纵声大笑，笑声传来处，仿佛有一面黑色的大旗迎见招展。

邓定侯双拳紧握，远远地听着，远远地看着，过了很久，才长长叹了一口气：“这是什么人？什么人有这样的本事？”

(四)

五犬开花，旗帜飞卷。

小马一双手举着大旗，用一双脚站在马背上，站得稳如泰山。

这匹马也是好马，向前飞奔时快如急箭。

小马仰面大声道：“小诸葛今天竟变以成了小猪哥，他妈的，真真过瘾。”

他还没有笑完，马腹下忽然伸出一双手，抓住了他的脚一抖。

小马凌空翻了两个筋斗，一屁股跌在地上，手里的大旗也不

见了。

大旗已到丁喜手里，马已缓下，丁喜正襟坐在马背上，看着他嬉嬉地笑。

小马揉了揉鼻子，苦笑着道：“大哥，你这是干什么？”

丁喜微笑道：“这只不过是给你个教训，叫你莫得意忘形。”

小马站起来，垂着头，想生气可不敢生气，倒好像随时都要哭出来的样子，看来哪里像是“愤怒的小马”，简直就是个“可怜的小驴子。”

丁喜道：“你想哭？”

小马撇着嘴，不出声。

丁喜道：“好哭的人没酒喝。”

小马用力咬着嘴唇，终于还是忍不住问道：“不哭的人呢？”

丁喜道：“不哭的人就跟我到保定府喝酒去。”

小马道：“可以喝多少？”

丁喜道：“今天破例，可以喝十斤。”

小马忽然“呼喇”一声，跳了起来，凌空翻身，丁喜的手已在等着他。

两个人立刻又在马背上嘻嘻哈哈，拉拉扯扯，笑成了一堆。

健马飞驰而去，笑声渐远，马上的大旗，犹自随风飞卷：

这时落日的最后一道光，也正照在这面大旗上，然后夜色就来了。

黑色的大旗，也就没入黑暗的夜色里。……

拳头对拳头

(一)

夜。

灯已燃起。

屋子里充满了烤肉和烧刀子的香气。

屋梁很高，开花五犬旗高高地挂在屋梁上，随风展动。

既然是在屋子里，风是从那里来的？

是从小马嘴里吹出来的。

他仰着脸，躺在椅子上，喝一口酒，吹一口气，旗子已不停的动了半个多时辰，酒已去掉了一罐。

丁喜在旁边看着，也看了半个多时辰，忍不住笑道：“你的真气真足。”

他不但气足，而且气大，可是一到了丁喜面前，他就连一点脾气都没有了。

屋梁上挂着旗帜，有旗杆。

旗杆在桌子上。

丁喜轻抚着发亮的旗杆，忽然又问道：“你知不知道这旗杆里藏着什么”

小马摇摇头。

丁喜道：“你也不知道我为什么要你抢这面旗子？”

小马又摇摇头。

他没空说话，他的嘴还在吹气。

丁喜叹道：“你能不能少用嘴吹气，多用脑袋想想。”

小马道：“能。”

他立刻闭上嘴，坐得笔笔直直的，揉着鼻子道：“可是大哥你

究竟要我想什么呢？”

丁喜道：“每件事你都可以想，想通了之后再去做。”

小马道：“我用不着去想，反正大哥你要我去干什么，我就去干什么！”

丁喜看着他，忽然不笑了。

他真正被感动的时候，反而总是笑不出。

小马盯着桌上的旗杆，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，忽然道：“我想不出。”

丁喜道：“你想不出？”

小马道：“这旗杆既不太粗，又不太长，我实在想不出里面能藏多少值钱的东西。”

丁喜终于又笑了笑，旋开旗杆顶端的钢球，只听“叮叮咚咚”一串响，如琴弦拨动，七十二颗比龙眼还大，光泽形状都几乎完全相同的明珠，一连串落了下来，落在桌上。

小马的眼睛已看得发直。

他绝不是那种见钱眼开的人，可是连他的眼睛都已看得发直。

因为他实在没有看见过，世上竟有如此辉煌，如此美丽的东西。

使他惊奇感动的。并不是明珠的，而是这种无可比拟，无法形容的辉煌与美丽。

丁喜拈起了一粒明珠，眼睛里也流露出感动之色，喃喃道：“要找一颗这样的珍珠也许还不太难，可是七十二颗同样的……”

他叹了一口气，才接着道：“看来谭道这个人，虽然心狠手辣，倒还真有点本事。”

小马道：“谭道？是不是那个专会刮皮的狗官谭道？”

丁喜道：“嗯。”

小马道：“是他特别买来，送给他京城里的靠山作寿礼的。”

小马的眼睛立刻又瞪圆了，忽然跳起来，一拳打在桌子上，

恨恨道：“这个老王八蛋，我早就想宰了他，亏他妈的邓定侯还自命英雄，居然肯替这种龟孙子做走狗。”

丁喜淡然说道：“保镖的眼睛里只有两种人，一种是顾客，一种是强盗，强盗永远该死，顾客永远是对的。”

小马怒道：“就算这顾客是乌龟王八，也都是对的？”

丁喜道：“不管这强盗是哪种强盗，在他们眼里都该死。”

他脸上虽还带着笑，眼睛里也露出总说不出的悲哀和愤怒。

虽然没有人叫他“愤怒的小马”，但他无疑也是个愤怒的年轻人，恨不得将这世上所有的不平事，都连根铲平。

唉，年轻人，多么可爱的想法，多么可爱的生命。

这一颗颗明珠是不是也曾有过它们自己的梦想和生命？

丁喜又拈起颗珍珠，道：“以你看，这些珍珠可以值多少？”

小马道：“这些珠子是他的？”

小马道：“我看不出。”

他真是看不出。

有些人根本没有金钱和价值的观念，他就是这种人。

丁喜道：“一百万两。”

小马道：“一百万两银子？”

丁喜点点头，道：“只不过这是贼脏，我们若急着卖，最多只卖六成。”

小马道：“我们是不是急着卖？”

丁喜道：“不但要急着卖，而且一定要现钱。”

小马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丁喜道：“乱石岗的沙家七兄弟都死在五犬旗下，留下了满门孤寡，还有青风山和西河十八寨的弟兄，就算他是罪有应得，他们的孤儿寡妇并没有罪，这些女人孩子都有权活下去，要活下去，就得有饭吃，要有饭吃，就得要银子。”

这道理小马明白的。

像这样的孤儿寡妇，江湖中实在太多。

可是除了丁喜外，又有谁替他们想过？

小马眨着眼，道：“一百万两，六成，是不是六十万两？”

丁喜叹了口气，道：“这次你总算没有算错。”

小马道：“六十万两银子，要我一箱箱的搬也得搬老半天，江湖中有谁能一下子就搬出这么多银子来，买这批烫手的货？”

丁喜没有回答，先喝了杯酒，又吃了块烤肉，才悠然道：“保定府是个大地方，振威的总局就是在保定，城里城外，说不定到处都有他们的耳目。”

小马承认：“这地方他们的狗腿子实在不少。”

丁喜道：“那么你想，我为什么别的地方不去，偏偏要到保定来？”

小马道：“我想不出。”

丁喜道：“你真的想不出？”

小马揉了揉鼻子，陪笑道：“大哥既然已想出来了，为什么还要我想？”

丁喜道：“因为我要先抽出你几条懒筋，再拔出你几根懒骨头，治好你的懒病。”

没有人能比他更了解小马。

他知道有很多事小马并不是真的想不出，只不过懒得去想而已。

丁喜道：“你知不知道张金鼎这个人？”

这次小马总算没有摇头。

他来过保定。

到过保定的人，就绝不会不知道张金鼎。

张金鼎是保定的首富，也是保定的第一位大善人，用“富可敌国，乐善好施”这八个字来形容他，绝对不会错。”

丁喜道：“你知不知道张金鼎是靠什么发财起家的？”

这次小马又在摇头了。

丁喜道：“有种人虽然不自己动手去抢，却比强盗的心更黑，别人卖了命抢来的货，他三文不值二文的买下来，一转手至少就可以赚个对开对利。”